

证券代码：300073

证券简称：当升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6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应收账款诉讼进展暨收到第一笔诉讼执行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诉讼基本情况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披露了公司及子公司江苏当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江苏当升”）与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郑州比克电池有限公司有关应收账款诉讼事项，并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2020 年 1 月 22 日、4 月 16 日、5 月 7 日、6 月 16 日、8 月 26 日、10 月 15 日、10 月 29 日、11 月 13 日、2021 年 2 月 1 日分别在临时公告或定期报告中披露了本次应收账款诉讼及回款的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本次诉讼进展暨收到法院执行款情况

2021 年 2 月 26 日，江苏当升收到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2021）苏 06 执 70 号《执行裁定书》发放的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郑州比克电池有限公司的第一笔执行款，共计 4,776 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诉讼执行款对公司将产生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公司目前正在通过诉讼途径积极追缴剩余欠款，后续诉讼执行情况的相关进展，公司将及时对外披露。

特此公告。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8日